

证券代码：002224

证券简称：三力士

公告编号：2017-047

##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#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未发表异议声明。

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#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# 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三力士	股票代码	002224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许唯放	余毓灏	
办公地址	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余渚工业园区	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余渚工业园区	
电话	0575-85670540	0575-84313688	
电子信箱	xuwf@sanlux.org	sanluxyoyo@163.com	

#### 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415,363,308.20	395,240,659.71	5.0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85,019,778.90	98,655,747.61	-13.8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77,419,517.41	97,584,716.28	-20.66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38,248,694.64	55,807,127.36	-168.54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3	0.15	-13.33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3	0.15	-13.33%
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5.30%	6.75%	-1.45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,773,879,274.82	1,771,858,164.47	0.1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616,086,476.33	1,592,692,147.23	1.47%

### 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80,825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吴培生	境内自然人	34.97%	230,112,000	172,584,000	质押	50,500,000
吴琼瑛	境内自然人	2.87%	18,895,940	14,171,955		
吴兴荣	境内自然人	1.22%	8,000,000	0		
吴水炎	境内自然人	0.96%	6,334,991	0		
吴水源	境内自然人	0.85%	5,614,962	0		
黄凯军	境内自然人	0.64%	4,200,000	0		
陈柏忠	境内自然人	0.62%	4,106,000	0	质押	1,200,000
李月琴	境内自然人	0.49%	3,250,000	0		
叶文鉴	境内自然人	0.41%	2,729,945	0		
南通天得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0.30%	2,001,000	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吴培生、吴琼瑛为父女关系。吴水炎、吴水源为兄弟关系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。					

### 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### 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## 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
否

## 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### 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 
否

1、报告期内，公司主要产品为橡胶V带，营业收入395,621,935.43元，占总营业收入的95.25%。营业成本239,998,035.96元，比上年同期增加12.59%。毛利率为39.34%，比上年同期下降4.59%。  
2、报告期内，橡胶V带销售量为165,932,864.89A米，比上年同期增加1.18%。生产量为168,052,522.77A米，比上年同期增长4.04%。库存量为59,238,199.58A米，比上年同期增加14.28%。

### 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#### 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 不适用

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通知（财会〔2017〕15号）的规定，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，计入“其他收益”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。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，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。

该规定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2017年1月1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。

#### 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#### 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。